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4: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伟芳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闭汕头工厂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》有关“汕头工厂搬迁计划”安排，公司计划在 2019 年前完成汕头市曼妮芬制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汕头曼妮芬”）的搬迁及关闭工作。

监事会认为本次议案的审议程序及内容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江西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决定以自有资金向江西子公司江西曼妮芬服装有限公司增资金额 5,000 万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江西曼妮芬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1,000 万元增加至 26,000 万元整。

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，对公司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6 月 12 日